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

上市保荐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NDA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二〇二二年六月

声 明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保荐机构”或“本保荐机构”）接受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奥美森”）委托，担任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

本保荐机构及所指定的两名保荐代表人均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定的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出具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在本上市保荐书中，除上下文另有所指，释义与招股说明书相同。

目 录

声 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
一、发行人的基本信息.....	4
二、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核心技术及研发水平.....	4
三、发行人的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14
四、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4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情况	17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信息.....	17
二、项目保荐代表人、项目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17
三、保荐机构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的说明.....	18
第三节 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19
第四节 保荐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推荐意见	20
一、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20
二、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的说明.....	20
三、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说明.....	21
四、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安排.....	25
五、保荐机构结论.....	26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的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OMS Machinery Co.,Ltd.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龙晓斌	
成立日期	2003 年 11 月 11 日	
住所	广东省中山市南区大新路 01 号之一	
邮政编码	528400	
电话号码	0760-89913220	
传真号码	0760-89913220	
互联网网址	https://www.china-oms.com	
电子信箱	dsh@china-oms.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负责人及电话号码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人	欧阳国
	电话号码	0760-89913220

二、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核心技术及研发水平

（一）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专业的智能装备制造生产商，主要从事智能生产设备及生产线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产品的批量生产，下游行业包括空调制造、环保新能源及其他领域。

发行人应用于空调制造的设备主要包括换热器生产智能设备和管路加工智能设备，其中换热器生产智能设备包括：胀管机、长 U 机、折弯机、小 U 机、高速翅片生产线、穿管机等；管路加工智能设备包括：弯管机、管路加工一体机、开料机、管端机、冲拔孔机等。环保新能源行业相关设备包括：单轴/双轴/四轴破碎机、垃圾衍生燃料 SRF/RDF 生产线成套设备等。其他行业领域的装备包括全自动裁布机、缝接机、磨刀机等。此外，发行人还销售上述设备配套的零部件及备品备件，提供设备改造升级服务等。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经过多年的行业积累与发展，公司产品在空调生产制造装备领域名列前茅，已经与格力电器、美的集团、奥克斯、海信家电、TCL 家电、四川长虹、大金空调、松下电器、江森自控、特灵、开利、富士通将军、三菱重工海尔等国内外家电巨头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在国内市场中不断建立知名度、提升品牌影响力的同时，也致力于拓展海外市场，让中国制造的换热器生产装备走向世界。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收入整体呈增长趋势，产品已经远销至伊朗、日本、印度、俄罗斯、墨西哥、南非、沙特阿拉伯等海外地区，国际知名度进一步提升。

经过多年设备研发的技术积累，基于公司拥有的多层面核心关键技术，公司将产品拓展至环保新能源领域。公司在环保新能源领域研发形成了单轴/双轴/四轴破碎机、垃圾衍生燃料 SRF/RDF 生产线成套设备。截至目前，公司环保新能源领域的智能装备已得到中国电建、盈峰环境、理文造纸、博世科、荣成环保、明阳智能、中山公用等客户认可并实现签约销售。

公司秉承“锲而不舍、精益求精、开拓创新、与时俱进”的宗旨，追求“每天更进一步”，将技术创新作为发展的核心动力，不断提升研发能力和制造能力，在做好现有业务同时，将业务拓展至更多行业领域。

（二）发行人的核心技术

1、发行人核心技术情况说明

基于对客户需求的深刻理解和行业技术、经验的积累，经过多年自主研发，公司在成形工艺技术、工件流转技术、加工工艺技术、智能控制技术、检测技术、信息化技术、仿真技术、柔性材料数字化加工技术、固废处理技术、电机分块化生产技术、机器人技术中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11 类 15 项核心技术，获得授权有效专利 **371 项**，其中国内发明 163 项，国际 PCT**8 项**。核心技术转化成国家重点新产品 1 项、高新技术产品 13 项，获欧盟 CE 认证产品 **23 项**，为空调制造等行业提供的换热器生产智能装备、管道加工智能装备等产品，有效解决了换热器生产过程中存在的耗能耗材高、产品合格率低、自动化程度低、生产效率低等问题，促进了空调与制冷行业的技术发展，使空调能效比更高、可靠性更高、冷媒充注更少、生产成本更低，进一步推进国家标准《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9）的实施和环保法规的落实。

2、发行人主要产品运用的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情况

序号	核心技术简称	换热器生产智能设备							管路加工智能设备						其他定制智能设备			
		胀管机	长U机	折弯机	小U机	套环机	翅片冲床	穿管机	一体机	弯管机	开料机	管端机	冲孔机	旋压机	RDF/SRF成套设备	裁布机	口罩机	分块电机
1	成形工艺技术	√	√		√	√			√	√	√	√	√	√				
2	工件流转技术	√	√	√	√	√	√	√	√	√	√	√	√	√				
3	加工工艺技术	√	√	√	√	√	√	√	√	√	√	√	√					
4	智能控制技术	√	√	√	√	√	√	√	√	√	√	√	√	√				
5	检测技术	√	√	√	√	√	√	√	√	√	√	√	√					
6	信息化技术	√	√	√	√	√	√	√	√	√	√	√	√					
7	仿真设计技术	√					√			√								
8	柔性材料数字化加工技术															√	√	
9	固废处理技术														√			
10	电机分块化生产关键技术																	√
11	机器人技术								√	√								

（三）发行人的科研实力与技术成果

1、知识产权情况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知识产权工作机制，形成了《知识产权管理程序》《知识产权奖惩规定》《信息资源管理程序》《研发项目知识产权管理流程》等知识产权管理制度，采取专利保护及专利信息管理、专利奖励机制、专利许可实施管理、专利维权、专利保障等工作措施，于 2016 年 12 月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2017 年 8 月通过国家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2017 年 12 月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有效授权专利 371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163 项、国际 PCT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5 项、外观设计专利 15 项），获得授权著作权 37 项（其中软件著作权 33 项）。

2、承担的科研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承担的科研项目情况如下：

(1) 广东省科研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性质	在项目中的具体作用	主管部门	时间
1	换热器成套装备数字化设计制造关键技术及应用	项目针对换热器制造工艺及成套装备研制和调试周期长、成本高、自动化水平和集成度低等共性问题，开展基于数值模拟的换热器高效制造工艺和方法、基于多工序集成的换热器制造成套装备、基于数字化技术的换热器成套装备在环高效虚拟调试及基于远程维护技术的智能装备信息化管控平台等内容的研究。突破了强制式胀管及扫描扩口、多领域协同仿真、基于虚拟调试的智能装备在环高效研制、基于 PLC 边缘计算+数据透传的远程维护智能装备信息化管控等多项关键技术，实现了工艺优化、多工序集成及高效连续制造，研制出了高速翅片冲床、数控长 U 弯管机和强制式胀管机等换热器智能生产装备，自主开发了机构运动算法及混合干涉检查算法，形成了基于虚拟调试的智能装备设计技术，可支持机械、电气和控制程序的并行设计；开发了面向换热器智能制造装备的信息化管控平台，实现了项目管理、设备监控、信息共享及协同作业等功能。	自主研发项目 (经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鉴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作为第一完成单位，主要完成了 (1)换热器智能装备加工工艺与实现方案研究、样机研制、安装及调试；(2)完成换热器智能装备机械结构、建模仿真、电气控制技术研究；(3)完成智能装备制造物联网创新应用平台及虚拟调试平台建设；(4)完成换热器智能装备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实施。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2-1至2020-8
2	智能装备制造+工业互联网应用创新示范项目	项目基于牵头企业已建立的企业流程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平台(如MES、ERP、PLM、迈迪云、供应链一体化管理等)及数据中心,建立适宜于智能装备制造业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的互联网创新应用平台,构建基于海量数据采集、汇聚、分析的服务体系,支撑制造资源泛在连接、弹性供给、高效配置的含边缘、平台(工业PaaS)、应用三大核心层级的工业云平台。在传统云平台的基础上叠加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构建更精准、实时、高效的数据采集体系,建设含存储、集成、访问、分析、管理功能的平台,实现工业技术、经验、知识模型化、软件化、复用化,以工业 APP 的形式为制造企业各类创新应用,最终形成资源富集、多方参与、合作共赢、协同演进的制造业生态。具有可复制、低成本、快部署特征,便于复制推广应用,示范效应强。	2018 年省级促进经济发展专项——工业互联网发展应用标杆	负责智能装备制造互联网应用创新平台总体规划建设实施,企业核心业务健全完善升级,边缘层、物理层建设等,负责平台应用优化复制推广等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7-3至2019-3
3	广东省智能制造装	主要通过高效整合企业、高校、科研院所优势资源,深化产学研合作,构建公共、	广东省省级科技计划项	负责联盟建设运行总筹划	广东省科学技术	2016-12至2018-1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性质	在项目中的具体作用	主管部门	时间
	备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建设示范项目	开放、互动型的智能制造装备开发产业共性平台，促进科研与生产紧密衔接，突破智能装备关键技术开发、成套装备研制、智造服务与标准等，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 带动智能装备产业和区域经济发展，促进智能装备技术在相关行业中的深入推广应用，打造成为国家级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应用、研发与生产基地，实现创新成果的快速产业化； 带动新型产业体系发展，推动加速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向高端化发展，促进智造装备行业快速发展，拉动上下游产业链的发展、延伸和凝聚。	目/协同创新		术局	1
4	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建设	基于公司的“省工程研发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等平台，以及特派员所在高校科研院所的重点实验室等研发机构资源的整合，形成一个具有研发创新优势的团队，充分发挥出最佳效能，在两器智能装备和固废处理智能装备领域通过自主创新带动产业转型升级，成果产品向“高效节能节材、高精度、数字化、低成本化、智能化、信息化”目标发展，同时开发新领域的生产设备，增强产业技术和市场竞争力，提高经济效益。	广东省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协同创新	负责整个项目建设的运行与筹划	广东省科学技术局	2016-12至2018-11
5	基于互联网+智能装备制造智能工厂示范项目	项目通过引进先进仪器设备、设计软件、ERP、PLM、OA系统等，基于互联网+智能制造模式，对设计制造、工艺流程、生产过程进行智能化改进，实现规划、生产、运营全流程数字化、智能化管控；通过自主研发创新使产品升级优化，具有高效节能节材、智能化信息特点。围绕研发设计、智能装备、生产制造等环节进行无缝衔接和系统集成，建立数据库，加快工业网络、控制系统、管理软件和数据平台的纵向集成，实现公司流程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无缝连接，提高公司整体生产效率、能源利用率，提升产品质量，缩短产品研制周期、降低产品不良率、运营成本。	2017年广东省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示范项目	项目全面调研、实施及结题验收等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6-3至2018-12

(2) 中山市科研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性质	在项目中的具体作用	主管部门	时间
1	异形曲面的自动化磨削站群岛研发与	项目针对传统五金刀剪生产加工方式在磨削加工环节一般采人工单工位打磨存在效率低、质量稳定性差、成本高、安全隐患大等不足，以及采用机	中山市重大科技专项	项目由公司独立自主研发完成，全面负责项目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2018-6至2020-5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性质	在项目中的具体作用	主管部门	时间
	产业化	器人打磨所存在的换型难、精度不高、一致性差、效率低等缺点，以机器换人设计理念提出“异型曲面的自动化磨削站群岛”，基于结构、控制、轨迹生成等研发，自动完成工件多个曲面磨削加工，节省人工、提高加工质量一致性和效率，解决安全隐患		的整体实施开展		
2	全自动数控折弯机的研发与产业化	项目研制了一款高自动化实用性强的新型折弯机，主要针对传统单组折弯且采用人工上下料易造成倒片、生产效率低、劳动强度大等技术瓶颈，从折弯机的机械结构和控制工艺方面进行了研究创新，对换热器折弯机设备底座、工作台、折弯机构、折弯板、转辊、定位机构、上料装置、下料装置、控制系统等各个方面进行创新升级。 突破采用不同折弯方式的双组折弯机构等核心技术，实现多层、多弯位管片式换热器工件上下料和折弯成型的全自动折弯成型过程。	中山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全面负责项目实施，结题验收等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2016-9至2018-9
3	狭小空间多关节柔性机器人的研发与产业化	针对传统机器人因结构刚性致使其环境适应性较差、在狭窄空间内的运动受限、无法通过尺寸小于机器人尺寸或形状复杂的通道的技术不足，提出以“狭小空间多关节柔性机器人”为载体、以完成复杂环境下的多任务作业为目的，对其关键技术机械机构、伺服调控、总线通讯、同步控制等技术进行研究；以提高机器人的柔性，增加其更多的自由度，形成超冗余度机器人，使其具有一定的连续变形能力，如蛇形机器人等，具有传统离散型机器人所无法媲美的优良弯曲性能，可以柔顺灵活地改变自身的形状，能够根据环境障碍物的形状而灵活改变自身形状，对狭小空间的工作环境和非结构化复杂环境具有独特的适应能力，能更好的完成作业。	中山市重大科技专项	主要通过调研进行研究开发与完成，完成机器人机械结构的设计与优化、机器人样品的加工与相关性能的测试，完成设备加工、安装、工业现场作业的方案论证与测试，搭建操作平台，负责项目产品的产业化实施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2016-1至2018-3

3、获得的重要奖项

近年来，公司获得的重要奖项如下：

序号	名称	获奖产品/项目名称	颁发机构	时间
1	2021 中山市工业设计大赛铜奖	机器人弯管机	中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 12 月

2	2021 年“专精特新”新品	换热器胀管脱脂烘干自动生产线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1 年 11 月
3	广东省机械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	换热器成套装备数字化设计制造关键技术及应用	广东省机械工程学学会/广东省机械行业协会	2021 年 3 月
4	广东省机械工程学学会科学技术二等奖	换热器成套装备数字化设计制造关键技术及应用	广东省机械工程学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审委员会	2021 年 3 月
5	2020 中山市工业设计大赛铜奖	全自动高效多工位组合胀管机	中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 12 月
6	2020 中山市工业设计大赛银奖	管道三维成型一体化全自动加工设备	中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 12 月
7	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新一代环保空调器的高效设计与精密制造	上海市人民政府	2020 年 4 月
8	全国发明展览会金奖	生活垃圾衍生燃料（RDF）项目	中国发明协会	2019 年 11 月
9	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五十强	全自动高效多工位组合胀管机	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执行委员会	2019 年 6 月
10	中山市专利金奖	一种立式胀管机构和一种全自动胀管机	中山市人民政府	2017 年 12 月
11	广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一体化数控管道加工关键技术及装备研究与产业化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7 年 2 月

4、论文发表情况

近年来，公司主要研发人员参与的在核心学术期刊发表的论文如下：

序号	论文标题 / 著作名称	刊物名称	作者	发表时间
1	《Influence of Shape and Size of Foundation on Vibration Reduction of High-Speed Punching Press Based on Multidomain Modeling》	《Shock and Vibration》	徐腾、夏琴香、龙晓斌、冉家琪、龚峰	2020 年 10 月
2	《A study on multi-domain modeling and simulation of precision high-speed servo numerical control punching press》	《Journal of Systems and Control Engineering》	徐腾、夏琴香、龙锦川、龙晓斌	2019 年 8 月
3	《一种新型全自动数控折弯机》	《机电工程技术》	张红娟、龙晓斌	2019 年 7 月
4	《基于两轴复合运动免翻面多方向折弯的折弯机》	《机电工程技术》	龙晓斌、梁铠、张红娟、杨杰	2019 年 10 月
5	《基于模块化数字排序的折弯机压模装置》	《机电工程技术》	龙晓斌、梁铠、张红娟、杨杰	2019 年 7 月
6	《弯管机成形的工艺改进》	《科技与创新》	何汉强	2016 年 12 月
7	《影响切割机切割质量的因素探讨》	《科技与创新》	龙川	2016 年 8 月
8	《人机一体化自动化制造系统控	《科技与创新》	宋俊锡	2016 年 7 月

序号	论文标题 / 著作名称	刊物名称	作者	发表时间
	制技术》			
9	《空调翅片胀接过程翘曲变形及相关参数研究》	华南理工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	夏琴香, 李志伟, 龙晓斌	2016 年 2 月
10	《折弯机滑块结构分析与优化设计》	《科技与创新》	丘冠军	2015 年 5 月
11	《基于数值模拟的空调换热器翅片多道次级进拉深成形过程研究》	《锻压技术》	熊盛勇、夏琴香、陈亚兵、龙晓斌、龙川	2015 年 1 月
12	《伺服压力机主传动及其控制技术的研究进展》	《锻压技术》	渠聚鑫、夏琴香、龙晓斌、邵明	2014 年 10 月
13	《精密高速伺服数控冲床主机结构设计》	《锻压技术》	龙晓斌、李志伟、龙川、夏琴香	2014 年 7 月
14	《空调翅片用精密高速伺服数控冲床辅助机构设计》	《机电工程技术》	龙晓斌、李志伟、夏琴香、龙川	2014 年 5 月
15	《弯管虚拟加工中的数据信息转换》	《机械工程师》	龙晓明、谭野、何汉强、张红娟、陈静、袁佑新	2014 年 2 月
16	《空调换热器翅片多工位级进模设计》	《模具制造》	胡玄通、夏琴香、龙晓斌、龙川	2013 年 11 月
17	《管件一体化数控加工工艺及实现》	《机械工程师》	龙晓斌、肖世文、陈静、袁佑新、汪露	2013 年 10 月

注：上述论文发表情况系时任公司研发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龙晓斌、张红娟、何汉强、龙川、宋俊锡、丘冠军、龙晓明、肖世文（已离职）独立发表或者与其他单位作者共同发表的论文。

5、高新技术产品认定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和大部分发明专利成果已转化为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获得认定的高新技术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认证类型	产品名称	取得时间	有效日期
1	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	数控折弯机	2021 年 3 月	长期
2	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	数控管端加工机	2021 年 3 月	长期
3	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	生活垃圾衍生燃料（RDF）数控设备	2021 年 3 月	长期
4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无屑 U 型管成型一体机开发设计服务	2019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5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无收缩翅片胀管机开发设计服务	2019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6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数控长 U 弯管机	2019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7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全自动小 U 机	2019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8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数控组合式胀管机	2019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序号	认证类型	产品名称	取得时间	有效日期
9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多关节柔性机器人	2019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10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数控弯管机	2019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11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数控开料弯管管端一体化	2019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12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数控强制式胀管机	2018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13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破碎机	2018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6、CE 认证

“CE”（CONFORMITE EUROPEENNE）标志是一种安全认证标志，被视为制造商打开并进入欧洲市场的护照。在欧盟市场“CE”标志属强制性认证标志，不论是欧盟内部企业生产的产品，还是其他国家生产的产品，要在欧盟市场上自由流通，就必须加贴“CE”标志，以表明产品符合欧盟《技术协调与标准化新方法》指令的基本要求。

报告期初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获得 CE 认证的产品如下：

序号	披露名称	产品型号	CE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时间
1	机头旋转一体化机	TBCMM15-R1	4L210916.OMSQD53	2021/9/17
2	旋压机	BC1000	4L210706.OMSDN89	2021/7/6
3	一体机	TBC2EM-13R2-T	4L210412.OMSUQ13	2021/4/12
4	长 U 机	TBLU7-8/1300-M2Q	4L201110.OMSS43	2020/11/10
5	开料机	TCM20-2+2/1200-E2	4L200924.OMSSU29	2020/9/24
6	胀管机	CMEQ7-48*2(56*2)/1200L2RA	4L200824.OMSCS82	2020/8/24
7	自动折叠口罩机	KZ95-ZD250RD, KZ95-ZD250	4L200715.OMSCU71	2020/7/15
8	全自动平面口罩一体机	KZFP-P175B,KZFP-P175A,KZF-P-P145A,KZFP-P145B	4L200610.OMSQW33	2020/6/10
9	管端成型机	TE1K40-6/F	4L200417.OMTO09	2020/4/17
10	长 U 机	TBLU9.52-8/2700-M2Q	4L200417.OMTO08	2020/4/17
11	开料管端一体机	TCM20-2/XE2	I/SETC.000820191105	2019/11/5
12	开料机	TCM10-4/1200QF4	I/SETC.000720191105	2019/11/5
13	长 U 机	TBLU7.00-8/1300-M2Q	I/SETC.001820190729	2019/7/29
14	拔孔机	TDA110-2500B2	I/SETC.003720190510S	2019/5/10
15	长 U 机	TBL7(9.52)-8/2700M2QE2P	I/SETC.004220190510S	2019/5/10

序号	披露名称	产品型号	CE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时间
16	封口机	TE1F110-1/C	I/SETC.003920190510S	2019/5/10
17	开料弯管管端一体机	TBCEM15-R2	I/SETC.004120190510S	2019/5/10
18	自动上下料机	TBM20-R2-A	I/SETC.003820190510S	2019/5/10
19	管端支架机	TE1U10-3/FW	I/SETC.004020190510S	2019/5/10
20	小 U 弯管机	TBSU9.52-5/M1E5	I/SETC.000920190321	2019/3/21
21	套环机	TH9.52-12/M2	I/SETC.000820190321	2019/3/21
22	开料管端成型机	TCEM20-2/XE2	IT1458OMS20041810	2018/4/20
23	自动切弯机	TCBM4.76-16/RL1	CTL1712278011-MDC	2018/1/9

7、获得的资质及社会荣誉

近年来，公司获得的资质及社会荣誉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认定单位	取得时间
1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 年 12 月
2	广东省省级供应链管理试点示范企业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 年 11 月
3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6 年 12 月
4	广东省产学研专利育成转化中心（高端智能装备产业）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2016 年 4 月
5	广东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海关总署广东分署	2014 年 2 月
6	广东省自主创新标杆企业	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广东省企业家协会	2013 年 11 月
7	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企业（智能制造领域）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3 年 11 月
8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13 年 10 月
9	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2013 年 9 月
10	广东省工程实验室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2 年 9 月
11	广东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2011 年 9 月
12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	2009 年 4 月

三、发行人的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目	2021. 12. 31/ 2021 年度	2020.12.31/2020 年 度	2019.12.31/2019 年 度
资产总额	58,700.77	48,353.41	44,488.96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3,430.73	18,773.71	16,625.4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84	63.91	64.97
营业收入	30,789.45	28,070.90	26,240.46
净利润	4,526.14	5,652.74	4,261.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83.29	5,557.86	4,178.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98.46	4,996.02	3,537.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93	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93	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25	29.83	2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5.91	4,650.15	5,294.33
现金分红	-	3,600.00	1,50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04	7.18	7.21

四、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一）新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失败的风险

公司注重产品和技术的持续创新，拥有原始创新能力和自主知识产权，且具备较强的研发成果产业化能力。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的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21%、7.18%和 **8.04%**。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形成 **371 项**专利，但公司仍可能存在研发投入不能形成专利或非专利技术，或相关技术无法有效与产业相融合的情形，进而导致公司创新失败的风险。

（二）核心技术被侵权风险

公司在长期科研实践过程中，经过反复的论证与实验，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为了保持技术优势和竞争力，掌握核心技术、打造品牌声誉已经成为产业共识。行业内企业多采用申请专利、注册商标、签署保密协议等方法进行知识产权保护、防止技术失密。由于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行为可能得不到及

时防范和制止。如果公司的知识产权不能得到充分保护，相关核心技术被泄密，品牌被仿冒，则公司的竞争优势、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损害。

（三）下游应用领域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包括格力电器、美的集团、奥克斯、海信家电、TCL 家电在内的全球空调制造产业头部企业，上述客户主要从事空调等家电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来自空调领域的设备销售占比分别 87.11%、74.74%和 **76.55%**，空调行业是公司产品最主要的应用领域，空调行业企业的发展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存在重大影响。

如空调行业因宏观经济形势不及预期、居民消费支出下降等因素，出现增长缓慢甚至发生下滑的情形，或将导致行业产能需求低迷、从而降低对换热器制造设备和管路加工设备的采购需求，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四）下游需求周期性波动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空调行业智能制造装备历经多年发展，主要技术已趋于成熟，设备的可使用周期为 8-10 年。当新产品的部分生产工序涉及的工艺变动幅度不大时，可通过优化原有设备的核心零部件等方式满足变动幅度不大的新工艺需求，从而满足客户部分新增或升级的产能需求。推动下游客户设备采购需求增长的主要因素为新产品带来的产能扩张以及老产品较大幅度的工艺变化带来的设备更新换代需求。

如客户前一年向发行人采购设备的金额较大，但次年新增产能需求较小或新产品工艺变动幅度较小，导致需升级换代的设备有限等情形发生，将导致客户次年的设备采购需求下降，使得发行人销售金额下降，并因此面临业绩下滑的风险。

（五）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期末账面余额分别为 8,561.90 万元、10,353.93 万元和 **12,435.94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2.63%、36.88%和 **40.39%**。随着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如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困难，可能出现客户延迟付款从而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六）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15,140.54 万元、14,222.13 万元和

15,847.73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6.63%、43.58%和 **41.17%**，主要包括在产品和发出商品。

公司产品主要为定制化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与客户签署销售合同后，公司会根据交货时间安排原材料采购和生产计划，生产完成后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公司产品生产周期较长，且完工后需要经过出厂前调试、运抵客户后安装调试以及客户验收等环节，由此导致公司存货余额较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存货占用公司营运资金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若不能加强生产计划管理和库存管理，可能会导致存货周转率下降、资金周转出现困难等情况，从而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同时，公司设备生产时间及验收时间较长可能使得公司存货存在减值的风险。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信息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股数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发行股数不超过 2,000 万股，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公司与主承销商可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选择权不得超过 A 股发行规模的 15%。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8,0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不低于 25%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在证券交易所开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非标自动化生产线成套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二、项目保荐代表人、项目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一）项目保荐代表人情况

付敏女士：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级会计师，经济学硕士，2011 年起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负责或参与和顺石油（603353）首次公开发行改制、辅导、申报，塞力医疗（603716）可转债项目、三夫户外（002780）非公开发行等项目。付敏女士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赵轶女士：保荐代表人，经济学学士，2001 年起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先后参与或主持了广安爱众（600979）、神州泰岳（300002）、奥特维（688516）等 IPO 项目；中孚实业（600595）、广安爱众（600979）、塞力医疗（603716）、三超新材（300554）等再融资项目。赵轶女士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二）项目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

1、项目协办人：马全景

2、项目组其他成员：陆翔宇、张龙、郑多海、高宇翔、步曦

上述项目成员均具备证券从业资格，无被监管机构处罚的记录。

三、保荐机构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的说明

（一）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二）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未持有本保荐机构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

（三）本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拥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权益、在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处任职的情况；

（四）本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五）本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第三节 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本保荐机构承诺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同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保荐奥美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本保荐机构通过尽职调查和对申请文件的审慎核查，承诺如下：

（一）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二）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四）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五）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六）保证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七）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八）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九）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四节 保荐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推荐意见

一、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本次发行经奥美森 2021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1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决策程序。

二、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的说明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奥美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为履行保荐机构职责，根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上市推荐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要求审慎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一）发行人所处的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符合《关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设立创业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推荐指引》等要求的行业范围，其主营业务符合国家战略。

（二）发行人掌握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核心技术权属清晰，技术水平先进，并已运用上述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

（三）发行人建立了适合其业务发展的研发管理体系，拥有规模较大的研发团队和行业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保持了较高的研发投入，并积累较多的技术储备，因此，具备持续创新能力和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的基础和潜力。

（四）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 371 项专利（其中包括国内发明专利 163 项，国际 PCT8 项），软件著作权 33 项。发行人还被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等部门认定为“广东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定为“广东省工程实验室”。因此，发行人已取得了一系列市场认可度高的研发成果。

（五）发行人的专用设备产品布局已覆盖换热器自动化设备、管路加工智能设备、其他定制智能设备。空调换热器是空调的核心部件，生产工艺较为复杂，

换热器生产流程涵盖了冲片、弯管、穿管、胀管、烘干、安装弯头、焊接、折弯成形等多道工序，公司的自动化换热器加工设备能够满足上述工序精细化、自动化的要求。公司在上述领域的核心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与较高的市场地位。公司已建立的技术优势具有可持续性，具有相对竞争优势。

（六）公司自主研发的管路加工专用数控设备被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数控折弯机、数控无屑开料机、数控管端加工机、数控冲床、生活垃圾衍生燃料（RDF）数控设备、破碎机、数控强制式胀管机、数控开料弯管管端一体化、数控弯管机、多关节柔性机器人、数控组合式长官及、全自动小 U 机、数控长 U 弯管机、无收缩翅片胀管机开发设计服务、无屑 U 型管成型一体机开发设计服务等产品获得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此外，公司还被授予“全国发明展览会金奖”、“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广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广东省专利优秀奖”、“广东省科技进步三等奖”、“中山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和“中山市专利金奖”等多项荣誉。公司始终注重研发技术的产业化应用，已与细分领域的领先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具有技术成果有效转化为经营成果的各项条件；发行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保持增长，实现了依靠核心技术形成较强成长性；发行人的家用空调换热器专用设备业务盈利能力较好，环保设备业务处于培育期，从合并口径看，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持续盈利，总体上形成有利于企业持续经营的商业模式。

（七）发行人不存在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从事的业务符合国家战略，拥有关键核心技术，科技创新能力突出，主要依靠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具有稳定的商业模式，发行人属于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与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市场认可度高，社会形象良好，具有较强成长性，符合创业板定位。

三、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说明

（一）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

1、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规定的发行条件

本保荐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是否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进行了尽

职调查和审慎核查，核查结论如下：

（1）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发行人成立以来，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高效、稳健经营提供了组织保证。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2）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发行人是一家智能装备制造生产商，主营业务为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发、设计、生产、装配及销售。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6,240.46 万元、28,070.90 万元及 **30,789.45 万元**，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发行人资产质量良好，运营管理能力较强，报告期内资产规模及收入规模持续扩大，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3）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公司聘请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根据保荐机构获取的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合规证明及实际控制人无犯罪记录证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综上所述，发行人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5）奥美森符合经国务院批准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次股票发行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1）符合《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发行人是以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美森有限”）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奥美森有限依法成立于 2003 年 11 月 11 日，公司自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以来持续经营已满三年。

2015 年 2 月 4 日，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442000400000144 的《营业执照》。发行人已按照要求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等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 3 年以上，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需要终止的情形；发行人 2015 年 2 月 4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因此，发行人符合《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2）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已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196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已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1966-3 号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3）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和管理团队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

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业务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4）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最近 3 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 3 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

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二）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 6,000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三）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以上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 6,000 万股。本次发行不超过 2,000 万股，且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四）财务指标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2]1966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4,996.02 万元、4,098.46 万元（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因此，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2.1.2 条第（一）款的上市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

本次股票发行申请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由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

四、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安排

事项	工作安排
（一）持续督导事项	保荐机构将根据与发行人签订的保荐协议，在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当年的剩余时间以及以后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机构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强化发行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意识，进一步完善发行人的各项管理制度和决策机制，有效执行并进一步完善已有的防止主要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沟通机制，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部控制制度	督促发行人有效执行并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对发行人进行现场检查；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尽可能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若有关的关联交易为发行人日常经营所必须或者无法避免，督导发行人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执行，对重大的关联交易本机构将按照公平、独立的原则发表意见。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建立与发行人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和渠道，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证券法》《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和使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事项	督导发行人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定期跟踪了解投资项目实施情况，通过列席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发行人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变更发表意见。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遵守《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对外担保行为的相关规定。
7、持续关注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务状况、股权变动和管理状况、市场营销、核心技术以及财务状况	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及时获取发行人的相关信息。

事项	工作安排
8、根据监管规定，在必要时对发行人进行现场检查	定期或者不定期对发行人进行现场检查，查阅所需的相关材料并进行实地专项核查。
（二）保荐协议对保荐人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有权定期或者不定期对发行人进行回访，查阅保荐工作需要的发行人材料；有权列席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有权随时查询发行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料；有权指派保荐代表人或其他保荐机构工作人员对发行人进行实地专项核查；有权对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监管部门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有权按照监管部门信息披露规定，对发行人违法违规的事项发表公开声明；有权督促发行人履行其向投资者和监管部门承诺的事项；
（三）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人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发行人及其董监高，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字人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权利支持、配合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保荐项目组其他成员履行保荐职责，为保荐工作提出必要的条件和便利，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四）其他安排	本保荐机构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对发行人实施持续督导。

五、保荐机构结论

本保荐机构根据《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和《关于进一步提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有关问题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2]1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发行人进行了充分的尽职调查。

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同意保荐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保荐书》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协办人:

马全景
马全景

2022年6月1日

保荐代表人:

付敏
付敏

赵轶
赵轶

2022年6月1日

内核负责人:

吴立光
吴立光

2022年6月1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

邓强
邓强

2022年6月1日

法定代表人:

祝瑞敏
祝瑞敏

2022年6月1日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日